

## 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 
承辦人：蔡穎逸  
電話：04-7531828  
電子信箱：norwayfox@email.chcg.gov.tw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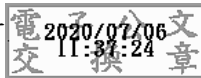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彰化縣溪湖鎮湖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7月6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090234064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發布令影本及設置要點各1份(共2個電子檔)(0234064A00\_ATTCH1.pdf、  
0234064A00\_ATTCH2.odt)

主旨：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評審委員會校外學者專家人才庫  
設置要點」，業經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於中華民國  
109年7月3日以臺教國署人字第1090072441B號令訂定發  
布，茲檢送發布令影本及設置要點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9年7月3日臺教國署人字第  
1090072441C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  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府教育處幼兒教育科(含附件)、  
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及課程發展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

